

#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畜牧兽医局

## 关于报送 2018 年度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免税 进口计划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委（畜牧兽医<水产>局），贵安新区农水局，仁怀市农牧局、威宁县畜牧产业局：

根据《农业部畜牧业司关于报送 2018 年度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免税进口计划的通知》（农牧畜便函〔2017〕第 255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18 年度进口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享受进口免税政策的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基本条件是：符合农业部种用畜禽遗传资源进口审批的条件要求；进口的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与畜牧业生产密切相关；不得用于度假村或俱乐部等高档消费场所。

二、各地要依照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进口基本条件，对种畜禽场进口需求进行摸底，审核、确认进口企业的资质、进口种畜禽的最终用途以及申请免税进口额度的合理性等事项，严格核准其免税进口计划数量，并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5:00 前，将各地 2018 年度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进口免税计划申报表汇总报送我局（详见附件）。

三、没有申报 2018 年种畜禽免税进口计划的企业，我局原则

上不受理其进口免税申请。对于 2017 年度种畜禽进口完成量与申报量出入较大的，农业部畜牧业司将根据《种畜（禽）进口免税管理实施细则》取消免税进口资格或核减其免税进口额度。

联系人：省农委畜牧业发展处 谢劲松

电 话：0851-85284977

邮箱：[gzxmc@sina.com](mailto:gzxmc@sina.com)

附 件：2018 年度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进口免税计划申报表



贵州省农业委员会畜牧兽医局综合办

2017年11月21日印发

共印 6 份

附件

2018年度种畜禽及其遗传物质进口免税计划申报表

企业名称	进口种畜禽种类	品种	数量	联系人	电话
合 计					

注：“进口种畜禽种类”请按照种马、种牛、种猪、种绵羊、种山羊、种鸡、其他种禽、其他种用动物、种用禽蛋、种牛精液、其他动物精液、种用胚胎、其他种用遗传物质划分；合计栏中对应的数量应按照进口种畜禽种类分开。